

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84	4.27				4.56	8.84	4.27				4.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8.84万元，支出决算为8.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4.14万元，增长88.1%。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增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4.2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4.27万元，占48.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56万元，占51.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数据因四舍五入存在尾数误差）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4.27万元，支出决算为4.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4.27万元，增长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增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024年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 1次，累计出国（境）1人次。该项经费根据市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参加省住建厅组团赴新加坡、日本交流学习配套设施运营管理及城市更新等情况。经费使用严格按照《淮北市财政局淮北市外事办公室关于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14〕327号）、《淮北市财政局淮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转发<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15〕293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4.56万元，支出决算为4.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14万元，下降3%。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2024年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国内公务接待共8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645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外市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

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关于印发〈淮北市市直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行〔2013〕133号）、《淮北市财政局淮北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21〕85号）等相关规定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2024年度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2024年度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2024年度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截至2024年12月31日，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机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